

(上接B469版)

- 1、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4、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5、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公告编号：(2023)065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7,842,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32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行流通日为2023年10月31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前无限限售股份概况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8号)核准，于2023年2月24日向特定对象发行在內的16名投资者以18.55元/股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4,003,234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已于2023年4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限(月)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960,466	18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价值基金	10,781,071	6
3	“国证A0”	8,409,703	6
4	湖南江证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6,096,263	6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23,729	6
6	江苏润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润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06,086	6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06,076	6
8	武汉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合伙)	3,772,584	6
9	武汉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宏源基金	2,006,417	6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076	6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A	2,026,076	6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C	2,026,076	6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D	2,026,076	6
14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添源添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56,324	6
1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E	2,156,324	6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F	2,156,324	6
1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G	2,156,324	6
合计		84,003,234	-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除解除限售中国人国证券通信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5名对象承诺其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逐步分期解限目前锁定期已满，将于2023年10月31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发行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公司总股本从698,1174.918股变更为782,978,152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回购注销等事项，总股本增至796,011,952股。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作出以下限售承诺：
本公司承诺此获释的股份自行结束后自愿锁定6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作出的全部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占用行为，且本公司不存在对该15名投资者进行担保等行为。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23年10月31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7,842,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326%；

3、本次解除限售的持有人为15名(共持有0“证券账户”)；

4、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证人 证券账户名称	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数)	本次非上市流通股 股份数量(股数)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价值基金	16,960,467	16,960,467	13,866,641
2	“国证A0”	“国证A0”	8,409,703	8,409,703	1,056,708
3	湖南江证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湖南江证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6,096,263	6,096,263	1,071,718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43,127	4,043,127	6,000,000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东方红启元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5,467	1,075,467	1,316,000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中欧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9,084	529,084	6,007,000
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9,542	289,542	4,003,000
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添源添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1,726	161,726	6,020,000
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中欧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1,726	161,726	6,020,000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广汇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1,726	161,726	6,020,000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017	107,017	6,013,000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017	107,017	6,013,000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026	97,026	6,012,000
1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1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1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1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1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2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2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2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164	26,164	6,003,000
2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173	16,173	6,002,000
2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82	10,782	6,001,000
2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82	10,782	6,001,000
2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82	10,782	6,001,000
27	江苏润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润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江苏润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润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06,086	7,006,086	6,081,500
2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06,076	4,306,076	6,045,000
29	武汉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合伙)	武汉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宏源基金	2,006,417	2,006,417	6,330,000
3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06,417	2,006,417	6,330,000
3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16,442	916,442	6,115,000
3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80,901	680,901	6,081,000
3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0,634	210,634	6,027,000
3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017	107,017	6,013,000
3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017	107,017	6,013,000
3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863	80,863	6,010,000
3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3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3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4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4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4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308	53,308	6,008,000
4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164	26,164	6,003,000
4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56,324	2,156,324	6,209,000
4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85,175	485,175	6,119,000
4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85,579	685,579	6,016,000
4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43,236	943,236	6,110,000
48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添源添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56,324	2,156,324	6,271,218
4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56,324	2,156,324	6,271,218
5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汇安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81,409	1,481,409	6,193,000
合计			67,842,588	67,842,588	65,828,600

五、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解除限售的67,842,588股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更后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普通股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高管股权激励	366,870,842	13.64%	67,842,588	80,488,254	4.91%
股权激励回购	957,808	0.12%	957,808	957,808	0.12%
股权激励回购	84,903,234	10.77%	-67,842,588	16,960,646	2.13%
股权激励回购	21,159,480	2.68%	-	21,159,480	2.68%
股权激励回购	408,141,110	56.66%	67,842,588	756,486,286	96.68%
二、总股本	796,011,952	100.00%	67,842,588	796,011,952	100.00%

六、保荐机构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光迅科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非公开发行股份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保荐机构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 2、限售股份明细表和股本结构表；
- 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公告编号：(2023)07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2019年及2022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2019年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因在解锁期间内股价低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定价基准，解锁条件未成就，公司向回购注销所涉及的65名股权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95,475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1人因离职已不符合解锁条件，其所持有的3.6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17人因离职或离职已不符合解锁条件，其所持有的18,255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3人因离职已不符合解锁条件，其所持有的4.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于2023年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总计95,101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及股票回购注销的依据

1、2017年8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2017年9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3、2017年11月6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转批的国资委《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意见的复函》(国资厅考分[2017]708号),国资委审核并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并予以备案。

4、2017年12月11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考核办法》(关于提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7年12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确定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9日,以0.55元/股的价格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1,740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18年9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授予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并授予的议案》,本次调整后,授予价格由0.55元/股调整为0.38元/股,公司董事会已于2018年5月20日为授予日,向9名激励对象授予1,362.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38元/股。

7、2018年11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8年11月3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983名激励对象授予1,862.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98元/股。

8、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21人因离职已不符合解锁条件,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9.95元/股,回购数量共计80.7万股。

9、2019年1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9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1人已身故,22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23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63.6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10、2020年4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477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319,000股。

11、2020年5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预留授予的9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4,000股。

12、2020年12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1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7.7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中的1人因2019年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二期不可解锁部分为1万股,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13、2021年1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470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43,000股;对预留授予的980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08,500股。

14、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1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22.9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15、2021年5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59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5,000股。

16、2021年11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98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98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1.2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5人因2020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二期不可解锁部分为2.9万股,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1年12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17、2022年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46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70,000股。

18、2022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99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4,000股。

19、2022年11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2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2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0.9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2年12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2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2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1.2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5人因2020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二期不可解锁部分为2.9万股,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3年12月16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1、2023年2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46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70,000股。

18、2022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99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4,000股。

19、2022年11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2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2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0.9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2年12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2人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2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11.2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5人因2020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二期不可解锁部分为2.9万股,全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3年12月16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1、2023年2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46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70,000股。

北京宏源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向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光迅科技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符合《管理办法》、《试行办法》及《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办理减资手续。

十、备查文件

1、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5、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公告编号：(2023)070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证券代码:002281